

### 魏都区人大常委会 决定任命名单

2013年12月30日魏都区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)

决定任命王宏伟同志为魏都区人民政府副区长。

### 魏都区人大常委会 决定任命名单

2013年12月30日魏都区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)

一、决定任命高新战同志为魏都区人民政府副区长。

二、决定任命李洁同志为魏都区人民政府副区长。

### 魏都区人大常委会 决定任命名单

2013年12月30日魏都区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)

一、决定任命苏君涛同志为魏都区人民政府副区长。

二、决定任命黄中阳同志为魏都区人民政府副区长。

## 时政快讯

### 北大办事处 学习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

2014年1月2日下午,北大街道党工委举办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报告会。会议要求党员干部进一步强化全会精神的学习贯彻落实,以学习全会精神为契机,切实解决辖区居民的实际困难和问题,保证群众过一个平安、祥和的春节。(芦晨)

### 区地税局

#### 顺利完成2013年收入工作

截至2013年12月20日,区地税局共征收入库各项税收58438万元,同比增长18.57%,比上年增收9154万元;县区级入库46315万元,占区政府年初下达目标45020万元的102.88%,顺利完成年初制定的收入任务。(孟慧丽)

### 区文广局

#### 开展文物安全隐患大排查

针对节日期间人流量大、烧香祈福活动集中、安全事故易发等情况,区文广局积极开展“双节”期间文物安全隐患大排查,组织相关人员对辖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和文物保护点进行安全抽查,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督促属地管理部门立即整改到位,确保“双节”期间文物安全。(李娟娟)

### 健康路小学

#### 多措并举强化师德师风

许昌市健康路小学在区教体局党委的统一部署下,开展师德师风建设专项整治活动,多措并举,大力提升全体教师的整体素质,努力把学校办成“学生乐学、教师乐业、家长乐意”的人民满意学校。(金长勇 丁丽丽)

## 区纪委下发通知加强“双节”期间党风廉政建设

# 拧紧“廉政阀” 清正过“双节”

本报讯(记者 岳亚光 通讯员 闫勃文)2013年12月30日,区纪委印发《魏都区关于加强2014年元旦、春节期间党风廉政建设的通知》,重申了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以及省、市关于改进作风、密切联系群众的有关规定,要求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增强廉洁自律意识,严格遵守纪律,切实加强管理,厉行节约,过一个喜庆、欢乐、文明、廉洁的节日,并公布举报电话0374-2622724,欢迎社会各界监督。

切实厉行节约,坚决抵制各种奢侈浪费行为。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发扬艰苦奋斗、勤俭节约的作风,严禁用公款购买印制寄送贺年卡、明信片、年历等物;

严禁用公款购买赠送烟花爆竹、烟酒、花卉、食品等年货节礼(慰问困难群众职工不在此限);严禁用公款吃喝、相互宴请、拜年走访和支付高消费娱乐、健身、洗浴等费用;严禁公车接送学生、探亲访友、外出游玩等公车私用行为;严禁举办各类节会、团拜会和庆典、聚会活动;严禁举办各类无实效的检查评比达标表彰活动。

加强廉洁自律,自觉抵制收送“红包”、参与赌博等行为。各级领导干部要进一步增强党性观念和廉洁自律意识,严禁领导干部及其配偶、子女利用其职权或者职务影响收受礼品、礼金、有价证券和支付凭证;严禁以节日期间人情往

来为名跑官要官、买官卖官;严禁参与各种形式的赌博活动,特别是以赌博为名收受贿赂。

做到令行禁止,严禁滥发奖金、津贴、补贴和实物。各单位要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津贴补贴的各项规定,严禁以各种名义年终突击花钱或巧立名目滥发奖金、津贴、补贴和实物;严禁公款报销或支付应由个人负担的费用,以及上级单位向下级单位、党政机关向企事业单位摊派费用;严禁用公款公物操办婚丧喜庆事宜,或者以单位名义通知、或者通知管理服务对象参加,借机敛财;严禁各种名目、各种形式的公款旅游。

## 区工商分局

# 荣获“全国工商系统先进集体”称号

本报讯(记者 秦晶晶 通讯员 赵飞)2013年12月26日,在北京举行的全国工商系统评选表彰会议上,我区工商分局被国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国家工商总局联合授予“全国工商系统先进集体”荣誉称号,这是该局自1986年成立以来荣获的最高级别荣誉。

近年来,区工商分局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区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,紧紧围绕全区发展大局,始终坚持以科学发展为统领,以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为首要任务,履职尽责创先进,奋发有为争优秀,在服务大局、执

法为民、消费维权、维护市场秩序和奋力创先争优等方面取得了突出成效,被国家工商总局表彰为全国工商系统创建文明诚信市场先进单位,连续两年被评为河南省工商系统“五个工商”建设先进单位。在落实“以创业带动就业”政策、商标培育和破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、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等方面,区工商分局也取得了良好成绩。2013年辖区新登记517户(冠省名企业65户),变更登记653户,分别比去年同期增长13.11%和45.23%。该局推行的“三个三”服务模式(准时、限时、延

时的“三时服务”,零距离、零障碍、零差错”的“三零服务”,首办责任制、服务承诺制、政务公开制”的“三制办公”),大大提高了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,深受广大商户的好评。

据了解,该先进每5年评选一次,经过“两审三公示”,即初审和复审两次审核,分别在本单位、省级和全国范围内进行公示。此次表彰中河南省工商系统共有9个单位和部门获得“全国工商系统先进集体”荣誉,我区工商分局在获表彰的4个县级工商局中排名靠前。



### 树木过冬穿“新装”

元旦前,区园林绿化中心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我区各主次干道的2万多棵行道树进行了冬季“涂白”,确保行道树安全过冬。

树木涂白可以杀死虫卵和害虫,阻止土壤里的害虫爬到树上危害树干,防止树木被牲畜啃食伤害。为确保涂白工作的防虫效果和美观效果,区园林绿化中心制定了1.3米高的涂白标准。目前,我区各条道路上的行道树已全部穿上了整齐的“防冻衣”。

图为园林工人正在为天宝路西段的人行道树木“涂白”。

秦晶晶 摄

## 干净过节 健康过节 安全过节 文明过节

# “七大行动”助推文明城市创建

本报讯(记者 常鹏)为巩固提升文明城市创建成果,给全区人民营造一个整洁、有序、安全、文明、祥和的节日环境,2014年1月3日下午,我区召开“讲文明树新风迎新春”活动动员会,对全区“双节”期间的创文工作进行了具体安排部署。

本次活动主要由“七大行动”构成,即开展市容净化行动,加大市容市貌、环境卫生、园林绿化、市政设施等管理力度,打造整洁亮丽的城市环境;

开展公共秩序规范行动,以整治交通秩序和乱停乱放为重点,维护良好公共秩序;开展庭院治理行动,组织开展卫生大扫除、隐患大排查、春节大联欢等活动,全面清理垃圾杂物,拆除私拉乱建,创造喜庆、和谐的社区节日氛围;开展重点场所整治行动,对建筑工地、集贸市场、“五小”门店、文化市场以及各类工程和经营性场所,全面开展施工安全、食品安全、消防安全大检查活动,坚决消除事故隐患;开展窗口优化

行动,在商场、医院、景区、税务、行政服务中心等窗口,深入开展“窗口”行业服务创优活动;开展志愿服务行动,以维护好公共秩序、倡导文明生活和解困帮扶为重点,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;开展文娱宣传行动,集中报道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可喜成就,大力宣传道德模范等先进事迹,并策划、举办民俗文艺展演等大众娱乐节目。

据悉,本次活动将持续至2月15日。